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镇平分局大气污染防治技术及咨询服务项目成交结果公告

一、项目基本情况

- 采购编号：镇财采购 GK-2024-14
- 项目名称：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镇平分局大气污染防治技术及咨询服务项目
-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公告发布日期：2024年2月29日
- 评审日期：2024年3月27日

二、成交信息：

编号	采购内容	供应商名称	地址	成交金额	单位	
镇财 采购 GK-2 024- 14	结合镇平县实际情况，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实施分析指导、定时预测预报、现场巡查督导、专项治理指导、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颗粒物激光雷达检测、便携式设备监测、无人机航拍污染源、VOCs 走航监测、PM2.5 在线源解析、大气污染防治精准调控平台检测等服务，服务内容主要包括专业人员驻场、三维扫描激光雷达监测方式、大气污染源驻点巡查、督查服务、目标值分解及考核、走航监测服务、无人机监测服务、大数据分析研判，重污染天气应对等。	河南善勤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河南省郑州市市辖区郑东新区福祿街16号奥兰花园18号楼8层37号	2566000.00	元	
	序号	名称	项目负责人	执业证书信息	履约期限	质量要求
	1	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镇平分局大气污染防治技术及咨询服务项目	董秀青	/	365日历天	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

三、评审小组专家名单

黄巧玲（评委主任）、姚国胜、李光会、张同信、刘洋

四、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金额：参照豫招协[2023]002号招标代理收费规定计取。代理服务费为：38490.00元整。

五、中标公告发布的媒介及中标公告期限

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镇平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站上发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有关当事人对本成交公告有异议的，可以在成交公告发布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原授权代表亲自携带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本人身份证件（原件）一并提交（邮寄、传真件不予受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以质疑函接受确认日期作为受理时间。逾期未提交或未按照要求提交的质疑函将不予受理。

七、凡对本次公告内容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采购人：南阳市生态环境局镇平分局
地址：南阳市镇平县杏山大道金苑·福润花园西南侧约80米
联系人：梁亚
电话：0377-65976111



2. 采购代理机构：中世景弘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郑东新区易元国际 B 座 1325

联 系 人：刘丽英

电 话：18537758025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 系 人：刘丽英

电 话：18537758025